

大部制改革推动食品监管“无缝连接”

新的机构改革方案中,涉及食品安全监管将有两个部门,一是农业部,仍负责农田(饲养)环节的监管;另外成立一个新的部门:国家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总局,负责食品生产、流通和餐饮环节的安全监管。

■ 本报记者 闻笛

地沟油为何屡禁不止?本次两会期间,不少代表委员对此提出了自己的看法。

全国人大代表、中国工程院院士钟南山表示,“地沟油的来源包括泔水、老油等,但是泔水的回收是市政部门做,炼油是质检部门管理,油运出去是工商部门管,油的检测是卫生部门,大家都在管理,但谁都不知道油是哪来的,监管当然会有盲点。”地沟油制售行为分散,加上对其监管则涉及工商、卫生、环保、质监、城管、环卫等六个部门,分段监管使打击地沟油制售行为变得非常困难。

源头监管至关重要

3月6日上午,全国人大浙江团进行小组审议。讨论中,全国人大代表、宁波市华丰村书记朱张金打开包,拿出一袋花生米。他数了10颗,扔进会场的玻璃杯里,用冷水一冲,短短几秒钟,整杯水都变成了黑色。朱张金说,这就是在酒店宾馆里,售价高达160元一斤的所谓健康黑皮花生。满座哗然。朱张金用花生米泡出的黑水,在参加讨论的代表们之间传递。会场上,不时发出“啧啧”的惊叹声,还有代表感慨,这种花生米自己曾经吃过,没想到竟是如此可怕。一场关于食品安全的激烈讨论就此展开。

朱张金说,这些花生米,原本就是普通花生,但被一些不法商人加入了违禁添加剂,这些添加剂中包含对人体有害的染色剂和重金属成分,朱张金将这种添加剂称为“毒品添加剂”。就在黑水传递的过程中,朱张金又掏出几包鸡蛋精,“这个更坏,价格600元一斤,一吨鸡饲料中只要添加40元的分量,就能



一些食品被不法商人加入了违禁添加剂,朱张金将这种添加剂称为“毒品添加剂”

让所有的鸡生出来的鸡蛋都变黄。而且鸡吃了每天都生蛋,全年无休。”朱张金说,这次参加全国两会,他携带300多件有毒食品和“毒品添加剂”进京,“这是开心果,经硫磺熏制、漂白的;这是去皮花生,经硫磺熏制、防腐的;这是人造鱼肚,用皮鞭制作的;这是肉松,经过染色,香精防腐;还有白木耳,经过硫磺泡制的……”

朱张金说,这次他带有毒食品进京,是想告诉来参会的代表、委员,食品安全问题不容忽视。比如在农产品生产环节,许多农民不懂农药使用技术,经常错用、乱用,“目前,农村中大多数年轻人在企业打工,真正从事一线农业生产的是以老年人居多,他们不懂农药使用说明,不按照要求使用农药,乱用农药品种、超量使用农药的问题普遍存在。”

全国人大代表、娃哈哈集团公司董事长宗庆后认为食品安全的源头在农业。他直言不讳地指出:“食品都是农民

种出来的,农业这方面不解决问题的话,设备加工企业实际是防不胜防的。”他建议,食品安全也应建立预警机制。与他持类似意见的还有全国人大代表、浙江更香有机茶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俞学文,“要从源头抓起,加强对农药、肥料、生长调节剂、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农业投入品使用的管理和监督。首先生产企业要把好第一关,销售公司要把好第二关,严防不健康的食品流入社会。”

一体化监管成众望所归

尽管在食品安全的源头问题是否出在农业上还有争论,但大部分代表、委员都把希望寄托在各个部门之间的“无缝连接”上。

农业部副部长牛盾指出,农产品生产销售的每个环节都会牵涉到不同的行政主管部门,包括农业部、工商部门、质检部门、卫生部门、发改委和商务部

等,当务之急是要形成一个一体化的政府管理机制,不能铁路警察各管一段,“有分段管理,但要无缝连接”。

对此问题,全国政协委员、卫生部副部长陈啸宏表示,中国食品安全从生产到餐桌的监管职能将整合,统一归由一个部门行使。同时,卫生部将负责食品安全的标准制定和风险评估。

此间,全国政协委员、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副主任严卫星也介绍,新的机构改革方案中,涉及食品安全监管,今后将有两个部门,一是农业部,仍负责农田(饲养)环节的监管;另外将成立一个新的部门,负责食品生产、流通和餐饮环节的安全监管。

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副主席冯长根代表表示,食品安全领域确实问题不少,但是现在的问题是往往以偏概全,出现一个个案就怀疑整个行业,这也是需要改变的。不过,对于食品安全问题,再怎么重视也是不为过的,因为关系到每一个人。

事实上,自2008年大部制改革以来,中国确立了食品从农田到餐桌分段监管的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农业、质检、工商、食药局等四个部门,分别负责田间、生产环节、流通环节和餐饮环节的食品安全监管。但这种监管模式,在基层执行中,遭遇种种矛盾,社会各界也不断有质疑声音。

比如超市里的面包房,究竟属于流通环节还是餐饮环节?至今,超市里的餐食生产档口,在有些地方是工商监管,有些地方是食药局在监管,还有些地方仍是卫生监督部门在承担监管职责,难以统一,缺乏信息对接。

对于即将启动的新一轮政府机构改革,钟南山表示,非常赞成食品监管部门实现大部制。“像地沟油、三聚氰胺等食品安全问题,原因在于目前监管实行分段管理,导致出现监管盲点。”

市场

大超市也有假茅台

■ 本报记者 闻笛

花上万元买来的名牌“好酒”突然变成了贴牌货勾兑的“假冒伪劣商品”,这对消费者除了造成巨大的经济损失外,还会使一个知名品牌蒙上不白之冤。

2012年7月,消费者孙海波先生从北京西单的华润万家中友分店买了7瓶53度飞天茅台,没想到居然都是假酒。

作为国内知名高端白酒,“茅台”的真假一直受到消费者关注,因此在日常生活中,消费者往往会选择在大商场或连锁超市购买,觉得这样有保障。然而,如果个别商家的供货源头出现问题,那么大型超市也可能销售假酒。

超市推诿,消费者难维权

据孙海波回忆,6月29日,他从北京西单的华润万家中友分店买了7瓶53度飞天茅台,每瓶1990元。付款后拿到超市开具的正式发票,也让他很放心,因为他认为这么大的连锁超市应该不会卖假酒。

但是,酒拿回家后孙先生和朋友打开一瓶,孙先生发现这次他所购买茅台的口感和以往购买的不太一样,因此对酒的真假产生了怀疑。因此,孙先生直接将其中一瓶送到了国家食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进行检测。7月4日,检测报告出来了,结果令孙先生大吃一惊,这瓶送检的茅台经国家食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鉴定为:不是贵州茅台酒。

孙先生拿着鉴定报告联系超市,超

市经理承认酒是从超市购买的,同时也承认他们售出的产品为假酒,但是表示,因为该产品是总公司统一派送的,只能联系总部来解决。孙先生认为,华润万家作为大型连锁超市,有责任对其所售商品的质量进行监控。在与分店协商未果的情况下,孙先生联系了华润万家总部,但是总部的工作人员称,在分店购买的产品应由分店解决。在多次与超市沟通后,总部工作人员表示,可以为孙先生退款,但是孙先生对于这个结果并不满意。孙先生向北京西城区长安街工商所反映这一情况,据记者了解,该辖区所在工商所接到投诉后,依法封存了该批产品进行调查。

就此事件,记者采访了专业法律人士。律师表示,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以及《产品质量法》规定,如果这批商品经权威部门鉴定后确系伪造,消费者至少依法应该得到两倍赔偿,如果商家在此前有“假一赔十”的承诺,便应该得到十倍赔偿;销售者赔偿后可向供货商追偿;以次充好、以假充真的售假者将面临巨额罚款,甚至严重者可追究刑事责任。

贴牌代工,流通环节问题多

孙先生此次遭遇是否是个例,其他大型超市是否也存在以假充真的现象?就此问题,记者走访了北京市内几家大型连锁超市发现,所有的超市里都在销售茅台、五粮液等高端白酒,而且在记者表示可能需要的量比较大时,销售人员还表示量大可以走团购,价格还可以再低一些,数量不是问题。在一家大型超市的酒专柜,记者还看到了“本专柜产

品一经销售,概不退换”的提示标语,售货人员解释说:“我们专柜是超市经营的,有品牌保证,不会有假酒,也不退换,因为有些酒拿回来退时都已经开封了,而且我们也不知道酒是不是被调换了。”

那么,为什么在大型超市会出现仿造的名牌酒呢?记者采访了北京和东北地区的几家大型酒类经销商后了解到,目前酒类经销商大多以区域划分,所以酒厂、经销商和卖场,首先是酒厂生产酒,然后将货给到经销商,随后经过经销商发货给卖场。

“酒厂是第一个可能出现问题的环节,假如是正当酒类品牌公司的直接工厂,一般不会有问题,但很多品牌公司现在都采取贴牌生产,那些贴牌代工厂是有合约期和限制品类生产的,不少工厂看到热销酒,就会超期或超品类生产,就会出现次货或假酒。当商品给到经销商时,经销商环节也会有问题,目前酒类经销商大多以区域划分,所以全国性卖场店内同一品牌的酒其实背后来自不同的经销商,经销商有优劣之分,劣质经销商会将假酒、次酒混在正品内销售。”一位在东北地区知名的,在酒业经销领域拥有超过20年经验的经销商告诉记者。

检测成本高,超市难承担

记者采访了解到,所有卖场,包括家乐福、沃尔玛、欧尚、大润发等对于商品一般都无法全部检测,因为一个门店内至少4万种商品,一种商品有至少10项检测指标,检测一项指标的成本大约2000元,巨大的检测成本是零售商不可

能负担的,所以卖场企业都采取检查经销商、供应商各类证照,只要证照齐全就核准入货。此次华润万家也是这样操作的。

“在海外,只要证照齐全,一般都是正品,但在中国市场,有太多伪劣商品,即便供应商证照齐全,只能说明其手续完整,并不100%代表其货品一定没有问题。超市最多做抽样检查,不可能对数万种商品一包包检查,于是假冒伪劣商品很可能流入卖场。另外,供应商有时会真货假混搭。”曾经经历过假冒商品投诉的一位外资卖场店长坦言。

那么对于孙先生要求赔偿的诉求能否得到法律的支持呢?律师告诉记者,孙先生作为消费者购买了商品,不管是他付出的钱多钱少,如果买到假货都应该得到赔偿,具体的赔偿应该由法律部门最后认定。首先第一责任应该找超市,至于超市的责任和经销商之间的责任大小,需要法律部门来进一步认定。

如果遇到消费者同孙先生一样,被超市方面消极对待的情况怎么办?今后我们消费者应该以一种什么样的心态来面对这样的消费纠纷?律师告诉记者,首先,在孙先生的问题上,华润万家似乎在刻意回避管理方面的漏洞,因为这个问题虽然是分店一些不良行为或涉嫌违法行为造成的,但是超市总部在管理职责方面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另外,给消费者提了一个醒,即便是正规渠道购买商品,也要保持足够的清醒,在正规渠道购买商品的时候流程方面是不是正规,消费者不要迷信正规的渠道,以避免有一些人利用正规渠道进行场外交易。

恪守承诺 20 载

白山方大集团 为国名酒质量再“承保”

“

白山方大集团将再次发布《诚信企业先行赔付承诺书》,承诺“货真价实”、“假一赔十”,并全力推进全行业诚信体系建设向纵深发展。

■ 本报记者 闻笛 周净

如何杜绝市面上假酒泛滥,让消费者放心消费?在2013年“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来临之际,白山方大集团将再次发布《诚信企业先行赔付承诺书》,承诺“货真价实”、“假一赔十”,并全力推进全行业诚信体系建设向纵深发展。

“货真价实”、“假一赔十”!这个承诺已在吉林省白山方大集团坚守了20多年。为进一步推动行业诚信体系建设,2012年8月29日,吉林省白山方大集团与中国保财险吉林省分公司正式签约,为其所经销的国名酒进行质量“承保”。

吉林省白山方大集团是全省乃至全国酒类流通领域较具规模的民营企业。2010年1月,“白山方大”被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创下了“经销国名酒20年无一假货,诚信重承诺20载无一投诉”的骄人业绩,并成为全国酒类流通领域目前唯一获得中国驰名商标的企业。

作为吉林省酒类流通领域中的龙头企业,20多年来,白山方大集团一直采取厂家直接进货的方式,没有任何中间环节,从源头上杜绝假、冒、伪、劣商品,保证商品流通环节的纯洁性。

在商品采购过程中,白山方大集团实行总经理审批制度,并建立了严格的台账制度,实现了库存、渠道、运输的实时监控,每一瓶酒入库后都会有的白山方大集团自己设计的“防伪标识”,从源头上杜绝了假冒伪劣商品流入市场;在运输过程中,按照“送货上门、负责装卸、免收运费、承担损耗”的要求,白山方大施行专车送货、上门服务,由经销商当面验收,确保产品在流通环节中的质量保证。

早在2009年吉林省人代会上,白山方大集团董事长宁凤莲就提交了一份《关于建立诚信企业基金的建议》,经过多方努力,他的建议得到了11位企业家的支持和认可,2011年“企业诚信基金”得到落实,白山方大集团将首批诚信企业先行赔付保证金20万元递交给吉林省消协。

记者手记

撑起保护消费者的天网

■ 闻笛

为国名酒上保险,为消费者撑天网。白山方大集团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公司吉林分公司联手,推出国名酒质量保证保险,这在白山、在吉林省乃至在全国都是创新之举、诚信之举、爱民之举。

诚实守信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是我们传统文化的精华。诚实守信作为一种道德追求,已经在白山方大集团坚守了20年。

由此,“白山方大”创下了经销国名酒20年无一假货、诚信重承诺20载无一投诉的骄人业绩,获得了全国酒类流通领域唯一的中国驰名商标。这是企业恪守良好职业道德获得的最好回报,是广大消费者对企业最诚挚的信任,是国家有关部门对企业的最大肯定。

诚信是社会和谐稳定的基石。我们必须站在讲政治、惠民生、保稳定的高度,下大力气抓好商品质量、食品安全,重视源头治理,减少流通环节,堵塞坑害消费者的漏洞;必须下大力气抓好价格诚信建设,确保消费者放心消费、愿意消费、安全消费;必须下大力气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建立完善诚信质量监督机制、准入机制、退出机制,绝不让坑害消费者利益的商家得实惠、捞好处、发大财。

今天为消费者送去一寸绿荫,明天消费者回报参天大树。好形象是干出来的,好名声是做出来的,好业绩是拼出来的,好前景是闯出来的。从白山方大集团真心维护消费者利益的行动上,消费者体验到了尊严,感受到了信任,也看到了希望。